臺北市孔廟管理委員會安全及衛生防護委員會
114 年第 2 次會議會議紀錄

壹、時間：114 年 12 月 22 日（星期一）下午 2 時

貳、地點：本會明倫堂多功能教室、視訊

參、主持人：黃執行秘書

肆、出席人員：如簽到表　　紀錄：吳兼人事

伍、討論事項：

案　由、114 年度本會安全及衛生防護應辦理事項檢核表如附件，提請審議。

說　明：依「公務人員執行職務安全及衛生防護辦法」第 43 條規定：「為落實執行公務人員安全及衛生防護事項，各機關防護委員會每年至少召開一次會議，自我檢查執行情形。」

決　議：經出席委員檢視後，安衛辦法所訂應辦事項本會均已完備，將依安衛辦法第 5 條第 2 項第 3 款規定，於年底前將自我檢情形公告於機關網頁「資訊公開」項下「安衛防護業務」專區。

陸、臨時動議：無。

柒、散會：114 年 12 月 22 日下午 2 時 35 分。